

# 有没有女主又美又飒的文？

陆琛的白月光回来了。

他的狐朋狗友嘲弄我的好日子到了头。

我笑了。

大家都认为我想嫁入豪门。

他们不懂，不靠男人，我也可以成为豪门。

1

我才发现我被陆琛当替身了，而且还是开局输。

陆琛的白月光苏怡怡回来了，还带了一个两岁多的男孩。

她带着杀手铜登堂入室，要跟我谈谈。

谈什么？

怎么让我屁滚尿流的滚出去？

「抱歉，陆琛不在，你可以出去等他。」

苏怡怡与我有七八分相似，穿衣打扮更是素净到了极致，她一脸懵逼，应该没想到我会直接拒收。

她如同一条鲑鱼，逆流而上，不怕死的扒住了门，然后瞪着我：「凭什么赶我们出去，你以为你是谁！如果不是因为这张脸，陆琛会跟你在一起？只是个替身而已，他爱的是我！」

「是吗？昨晚他还说爱我了呢。」我嗤笑，整个人堵在门缝里。

昨晚他确实那么说了，是在床上，而且不止一次。

只是验证了那句话，男人的身体和心灵是随时可以相连，随时又可以分离。

「不要脸！卑鄙无耻的第三者，趁我不在就勾引他，现在我跟儿子回来了，你最好摆正自己的位置。」

「两岁的孩子学说话呢，别教坏了。」我推开她，用嘴型示意她闭嘴，她儿子就在旁边。

苏怡怡没有接话，反而很夸张的往后摔倒了。

我发誓，那个力道充其量算是轻轻碰了一下，然后就出现了这幅场面：一个身形瘦弱的女人抱着孩子，摔坐在地上痛哭流涕。

大人哭，孩子也哭，越哭越响，越哭越惨。

紧接着是由远及近车轮摩擦地面的声音。

陆琛回来了，以他最快的速度，并且他压根没往我这边看，直接将那母子两个搂进怀里。

我就是个外人，看着他们一家三口久别重逢。

最后，这对母子成功登堂入室。

陆琛把他们带回来，冷眼看我，满是责备。

他们一家三口坐在沙发上，我在对面，审判一样。

「阿琛，你千万不要怪林小姐，她应该是误会了，不是故意赶我们走的.....我回来没有别的意思，不想破坏你们的感情，是孩子一直哭着要爸爸，我只是想远远的看你一眼就离开.....」

苏怡怡躲着陆琛怀里哭的像块浸满了水的抹布，沥沥拉拉让人心烦。

陆琛不一样，他很心疼，尤其是看到那孩子，在看到那孩子第一眼的时候过于惊讶，显然之前不知道他的存在，随后，他把孩子抱到腿上，小心翼翼的哄着。

苏怡怡对着我笑，尽是挑衅。

我也笑了，一开始，我就知道自己会输。

一个女人独自养了两年孩子突然出现，能是什么原因？

只要有孩子在，没几个男人会不愧疚。

她要的就是陆琛的愧疚，要的是在陆家过上母凭子贵的生活。

我只是没想到，陆琛的脸变得这么快。

昨天夜里我们还在一起，甚至定好了去哪里度假.....

呵，男人。

我已经没有任何筹码留住他。

握不住的沙子就扬了，没毛病。

2

「林夕，抱歉，这事儿我会给你补偿。」

陆琛长相俊美儒雅斯文，可一开口喷的全是森森寒光的刀子。

现在正主儿回来了，还带了杀手锏，基本没我这个替身什么事儿。

可惜我一片真心喂了狗了。

我从不是个矫情的人，既然男人留不住，没必要补偿也不要。

如今我要的很简单，只要补偿到位，他让我什么时候走，走多远，立刻安排。

陆琛叫来了司机，沉着脸看我：「送林夕去市中的公寓。」

精明如他，怎么会让两个敌对的女人住在同一个屋檐下。

「那陆总今晚还过来吗？」我问道，也让自己最后死心。

我看到苏怡怡紧张的搂住陆琛的胳膊，怕被抢走了似的，陆琛轻拍她的后背安抚，笑的温柔，是我从没见过样子。

「我的助理会过去，交代一些事情。」陆琛看着我，眸子深邃，似乎在考量着什么。

「好。」我微微一笑，优雅的转身离开。

陆琛是个体面的人，说话留三分，话说到这个份上我也不用追根问底，助理今晚过去一定是做善后工作的。

.....

晚上，助理带来了好消息。

果不其然，房子、车还有钱一样不少，甚是阔绰，完全符合他的行事风格。

如果我能像个普通人那样安分守己的过日子，下辈子都够用了。

可我不是。

坐吃山空不是我的风格，我要让钱生钱。

陆琛的好友们已经在群嘲我的豪门梦破碎。

呵，谁说女人不能离开男人独自美丽？

陆琛把我当做苏怡怡的替身。

那抱歉了，他看走眼了。

因为，我绝不可能是单纯依附男人的女人。

.....

接下来，我看好了几个投资项目，整日奔波却还是遇到了麻烦。

对方约我见面谈，地点选在了一家五星包厢，我穿的很有风情，长发飘飘，裙摆摇曳，配上一抹红唇，惊艳无比。

推开包间门的那一刹那，我愣住了。

「林小姐，我来解释一下，这个项目是我负责，但背后大 boss 是陆先生，以二位的交情，还是直接谈比较好。」

獐头鼠目的经理说完就离开，还不忘谄媚的关上包厢门。

陆琛一袭深色西装坐在沙发上，审视着我，如同审视一件商品。

「你就穿成这样出来谈项目？」他讥讽道。

我光着都不关你的事！

我在心里怒怼。

「缺钱？」陆琛拧着眉头，再问道。

他拿出一张空白支票，放在茶几上。

「什么意思？」我很纳闷，他是散财童子吗？

到处撒钱玩儿。

「我不希望你以任何方式试图接近我，明白吗？」他傲慢的说道。

他误会可太大了。

我真想戳瞎他那双好看的桃花眼，这人怎么那么讨厌呢！

「陆总，第一，我不知道这个项目是您的，如果知道我绝对不会碰。第二，我现在很清楚自己的身份，以前是好替身，现在是好前任。第三，我们已经钱货两讫了，我不喜欢吃回头草。」

我摔门出去。

这一次尊严战胜了理智，没拿那张支票，后来心疼了好久。

3

第二天一大早，我就被好闺蜜高欣欣的电话给吵醒了。

我和高欣欣的家境虽然比不上陆家，但还算小康，加上彼此家风不错，三观吻合，所以初中开始就成了最好的朋友，乃至闺蜜。

她哥高铭和陆琛是好朋友。

我之所以和陆琛认识，也是她哥高铭给介绍的。

我和陆琛的事儿，高欣欣最清楚了。

「夕夕，听说苏怡怡带了个儿子回来，你成下堂妻了？」

下堂妻，我被高欣欣逗笑了，如今唯一庆幸的是我还没一条路走到黑嫁给陆琛。

没等我开口，高欣欣激动的继续道：「今天早上我偷拿我哥的手机转账，看见他们那个群里都在笑话你是不会下蛋的鸡呢！」

「你陪了陆琛这么久，凭什么那个女人一回来你就得滚蛋啊……」

高欣欣的嗓音特别大，让我瞬间清醒，捏着床头放着的那叠财产转让书，我的心里并无波澜。

「放心，我没吃亏。」

如果不算心里那点别扭，其实跟陆琛这几年，我确实是赚了。

这些年，我跟在他后面，我学了不少东西。

我吃着他家的「鱼」，又搞明白了他的「渔」，这觉真的没白睡。

作为金融系出身的我，看待陆琛的角度和苏怡怡绝对不同。

苏怡怡看中的更多的是陆琛的钱。

而我在意的是他的人，他的才华。

陆琛是典型的 old money，他身上的含金量绝对不低于一个 MBA 的高配班。

而且，还是 24 小时，全年无休的那种。

我跟着他学习为人处世，改了自己不少的幼稚三观，他带我感受商海浮沉，给了我书本上永远教不会的实战经验。

这个时代早就变了，只要你能搞到钱，女人有时候会比男人更硬。

陆琛帮我省去了投石问路的过程，直接把最核心的要点全都给我标注了出来。

白天是免费的教授，夜里是卖力的牛郎。

我简直赚翻了，好不好？

陆琛的狐朋狗友都以为我爱他不可自拔，非要嫁豪门，事实上，除了男友外，在我心底，他还是一所好的金融大学。

我每天晚上都「上」。

在这所大学里，我学本事，毕业，拿学位。

我坚信，名校里混得最好的永远是毕业后的学生，而非留在学校里的教授。

「你不难过啊，真的能放下吗？」高欣欣还是有点担心我。

「放心，我单身貌美，什么男人找不到，非要他一个带孩子儿的？」

说到底，苏怡怡带的也不过是个私生子。

至于陆琛那帮狐朋狗友，哪里凉快哪里呆着去。

因为我现在忙着搞钱，无心其他。

4

上次的失误让我谨记在心，我刻意避开了和陆家有关联的产业。

在我的坚持不懈之下，又找到了几个新项目，我也大胆的把钱投了进去。

之前在陆琛的关照下，我曾经在股市感受过瞬间入账千万的刺激，所以心里总是有些痒。

赚过了快钱的我，心里也在暗自较劲，总想要更快一点达到我心中渴望的高度。

因此，在我捕获到一个内部消息后，我投了大笔的钱。

可没想到，熊市来了，我的钱跌得妈都不认识了。

股市被套牢，后续的投资跟不上，好几个合作商给我下了最后通牒。

没办法，我只得又一次踏上应酬的路。

这天，我多方打听，终于得到了一个很好的机会，眼看着就要进包厢了，我却碰见了最不想看到的人。

「爸爸妈妈，这个像便便一样的东西好好吃啊！」

一声稚嫩的童音将我吸引，我看到陆琛和苏怡怡，以及他们俩的儿子。

面对儿子的话，陆琛没有回应，只是蹙眉。

陆琛那人自负极了，受不了任何粗俗不雅的言辞，可想而知，他此刻听见儿子这不入流的话，心里一定像是吃了大便一样。

我在心里嗤笑。

活该，这就是你那该死的品味。

「林夕，你怎么也在这儿啊？来这儿吃饭？」

本想着错开的，没想到苏怡怡一下子就发现了我，随着她的声音，陆琛的目光也追了过来。

「我来谈生意。」

本想着说完就走，可苏怡怡却像块狗皮膏药，直接黏了上来。

「你撒谎，这里不是只有情侣关系才能来的餐厅吗，难道你是来跟男朋友谈生意吗？林夕，你就承认吧，你是知道我们来吃饭，才刻意追过来的吧！」

苏怡怡满脸的哀怨，用她自卑的揣测给我按了个莫须有的罪名。

这时，手机响了，我收到了对方改约的消息。

真是晦气极了。

陆琛也目光变深的看着我，似乎是在思考我到底是不是跟「男朋友」来的，他就是那么一个自负且自私的男人，他的骄傲，恐怕是不能接受我在被甩后那么快就结交到新欢了。

「林夕，我知道和阿琛分手后你心里很不好过，但是，女孩子要学会自爱。」

我笑了。

自爱？

她这个未婚先孕的主儿好意思这么教训我？

我心里蹭的一下火气就冒上来了，上下打量了一下林夕，最后，目光落在了她身侧的孩子身上。

「这个东西叫云呢拿，不是便便。」

我的手抚摸着孩子的头，好心的提醒了一下。

苏怡怡的出身低级，要不然也不至于叫人赶到国外去留学，但是她能做到怀孕生子隐瞒至今，也算是有手段了。

随后，我眉眼带笑意味深长的感慨道：「龙生龙凤生凤，老鼠的儿子会打洞，到底是个什么样的货色，才会把见到便便当成常态啊。」

她苏怡怡本就不要脸，我自然也不会给她留。

苏怡怡被我呵骂的面红耳赤，却不急着发火，那一副委屈要哭的模样看得让人作呕，陆琛也跟着脸色变得冰冷，而我，脸上的笑意却更加灿烂。

因为，才刚刚开始。

紧接着，我继续开口：「有人想要母凭子贵，其实有没有想过，或许人家能留的只有种，压根不想要养大它的泥土地。」

我刻意咬重了泥土地这三个字。

这苏怡怡当年没能入的了陆家人的眼，被迫跟陆琛分手，逼着她只能在怀孕的事儿上动心机，时至今日，她以为真能顺理成章嫁入豪门吗？

至少对此，我并不看好。

果然，我直白的话让苏怡怡瞬间就红了眼眶。

「阿琛，你看林夕，她太恶毒了！」

她拉着陆琛，想要为自己赚回一口气，孩子见着自己的亲妈哭了，也开始嚎了起来。

这是家高级餐厅，这边的喧闹声很快就吸引了不少人的目光。

看着陆琛迅速变黑的脸，我笑了。

恐怕陆琛这辈子也没这么丢脸过。

而我却毫不在意。

这是他应得的。

5

果然，下一秒。

陆琛呵斥道：「够了。」

只不过这一声呵斥不是对我的，而是对苏怡怡和他儿子的。

苏怡怡没想到陆琛会这么大动肝火，立马识相的不哭了，也快速的哄住了儿子，只是那一脸可怜兮兮的模样看着我见犹怜，可惜了，现在陆琛的心思显然是不在她身上，而在我。

「你今天来这里跟谁吃饭？」

「.....」

我没想到陆琛居然会质问我这个问题，果然是自私又自负的男人，都特么分手了，有他什么事儿？

我笑了，笑得风情万种。

「陆先生，或许你该学会做个合格的前任。」

顿了顿，在陆琛有些不解的目光中，我一字一句补充道：「跟死了一样。」

陆琛神色变冷，而我却十分惬意。

「跟怡怡道歉。」陆琛拧眉，显然是不想和我继续纠缠下去，果断拿出了自己的男友力。

呵.....

道歉？

苏怡怡她配吗？

看着苏怡怡那瞬间得意的模样，我耸了耸肩，最后看向围观的众人，顿时有了主意。

「ok，我道歉。」

陆琛的脸色缓和了些。

苏怡怡则是更加得意了。

而我笑得十分灿烂，果然是了解我的人，陆琛想要阻止我开口已经来不及了，因为下一秒，我看向围观的众人，一字一句开口。

「对不起，苏怡怡小姐，我不该说你是黑土地，因为你只是未婚先孕，不自爱，现在想着母凭子贵嫁入豪门而已，我应该学习你身上那爱动脑子，够执着，敢于付出的精神！」

苏怡怡彻底变了脸，她慌乱的看向众人，想解释，而我却没给她机会。

「但是很抱歉，你的精神我是做不来，因为我不想被我妈打死。」

我的家教是绝不允许我做出这样的事儿的。

果然，伴随着我说完，人群中嘀嘀咕咕，看向苏怡怡和她儿子的目光皆是变了。

而我主动走近苏怡怡，压低声音道：「对了，别以为丢了陆琛对我来说有什么损伤，因为，比起一个不爱我的男人，我更喜欢粉红色的人民币，而你身上喜欢回收垃圾的品质，我也很欣赏。」

说完，我潇洒离去，毫不留恋。

陆琛是个要脸的人，这事儿他不占理，要是再跟我闹下去，吃亏的是他。

果然，他没有再拦我，而是隐忍着怒火进行善后，压根没工夫去理会苏怡怡和她儿子。

6

回到家后，虽然我言语上打了胜仗。

但是我必须承认，近期损失不小，为我的年轻和冲动买了单。

可是，我并没有那么容易放弃。

我重新整合了资金。

情况堪忧，那么接下来的每一步，我必须得走的扎实。

如果有优秀的合作伙伴，或许会是个不错的选择。

虽然我的主张是独自美丽，但是并不排除遇到优秀的合作伙伴可以强强联手，事半功倍。

是人皆有软肋。

陆琛并不意外。

同父异母的陆礼就是他的软肋。

说起来，陆琛如今在陆家的地位并不稳固，当初陆太太病逝后，陆琛的父亲就把养在外面的陆礼母子接了过来。

陆礼的年龄比起陆琛还要大上两岁，准确来说，是陆琛的哥哥。

可是陆琛并不愿意接受这个哥哥的存在，这些年来之所以这般勤奋努力，甚至当初不违背他父亲的意思和苏怡怡分了手，也是因为如此。

陆礼.....

我红唇轻启，缓缓地念出这两个字，脑海当中一闪而过的是当初初次和陆礼在陆琛别墅里交集的场景。

那天，陆琛生日，男人之间的恶趣味，自然是女人。

所以，当我无意间给了陆琛公司业务上的建议后，陆琛的狐朋狗友当着陆琛的面故意恶心我。

大概意思就是我不过是个想嫁豪门的女人，除了好皮囊之外一无是处，我要做的事儿就是温顺即可，言下之意，就是让我当个花瓶。

我笑了，当时我想反驳，可是陆礼的速度更快。

他有理有据，不卑不亢的告诉众人，谁都是女人生出来的，没道理不尊重女人。

陆礼的出现，让陆琛彻底没了好心情，尤其是看到陆礼当众护我，不给他那群狐朋狗友台阶下，陆琛自然是找个机会就对陆礼百般羞辱。

一时间，陆琛的狐朋狗友纷纷跟着踩低陆礼，以此来哄陆琛开心。

说实话，那天，陆礼对于尊敬女人的言论让我十分欣赏，我看似喝着果茶，实则竖着耳朵等着他的反击。

而事实上，陆礼全盘接收。

那种感觉就像是陆琛一个劲儿的想要泻火，而陆礼并不是一点就燃，而是情绪平稳寡淡，硬是让陆琛的火死发不出去，憋得更难受了。

也正是如此，我欣赏到他的难能可贵之处，能忍。

办大事者不拘小节。

我没有半点犹豫，立刻拨通了当时存在手机里的电话。

电话很快被接通，那头好听的男声传了过来：「喂。」

「陆礼，我想跟你合作。」

我开门见山表达了自己的诉求，正在我准备自我介绍的时候，就听到电话那头的陆礼认真的道了一声：「好。」

我诧异了：「你不问问我是谁？」

「林夕，我等你很久了。」

「.....」

我笑了，看来，我和我的未来合作伙伴，默契度高达百分之百。

7

第二天，我和陆礼在咖啡厅见面了。

他身着休闲装，十分从容淡定，这样的陆礼，让人察觉不到半点压迫，可事实是，这是头蛰伏的雄狮啊。

「我点了你喜欢的咖啡。」

距离上次见陆礼已经有些日子了，他似乎并没有什么变化，实话说，陆礼和陆琛的五官有三分像，比起陆琛，陆礼长得更像父亲，所以这也是为什么陆琛如此忌惮陆礼的原因。

「谢谢。」

我拿起杯子，抿了一口，精磨蓝山，果然是我喜欢的。

要么是他故意打听过的，要么就是够细心。

不管是出于哪点，这都是个不错的开始。

我们接下来要做的事可是得有「过命」的交情，没点默契真的很难做。

「我就开门见山了，陆先生，我需要你的资金支持，而我可以帮你出面去搞定你不方便拿下的项目，但是事成以后我要抽三成。」

陆礼是头沉睡的狮子，他蛰伏了那么久，绝不可能只为了吃一口陆琛不要的剩饭。

他或许真正想要的是陆家。

如果等他顺利挤下陆琛，成了陆家未来的掌舵人，到时候还愁我的钱路吗？

这就是我的如意算盘，我得利的同时，也要让陆琛后院失火。

陆礼笑着静默，看着我微微颌首。

半晌，他才终于意味深长的给了回应。

「如你所愿。」

.....

确定了结盟关系后，我信心十足，第一个项目，就是陆琛最魂牵梦萦的「圣罗兰广场」。

那块地位置极好，他盯了好久，卖家就是不肯出手。

卖家叫姚琪，本也是锦衣玉食，无奈父母出了空难，她还在念书就被迫接棒，她太年轻了，没有经验，经营很快就出了困难。

没办法，陆琛只得以退为进，转而联络各大银行，不要借钱给姚琪。

他想先把对方给「活活靠死」，好再将其收纳囊中，可没想到姚琪就是个吃软不吃硬的主儿，死活都不松口。

我剔除掉陆琛曾经踩的坑，某天，我刻意在姚琪的马场制造邂逅，跟她留下了很好的印象。

几次下来，她甚至都叫秘书记下了我的号码，就在我以为渐入佳境的时候，姚琪的秘书却没了下文。

我有些慌了，烦躁至极，陆礼却笑着安慰了我：「上赶着不是买卖，我们等她来便是了。」

他云淡风轻的说着，一边给我倒了杯桂花茶。

秋风萧瑟，桂花飘香。

我一直钟爱中式的桂花，可陆琛却总说是女人就应该都爱玫瑰。

不得不说，陆礼仿佛真的很懂女人。

或者说是，很懂我？

这个念头一出，我心底莫名的情绪翻滚着。

「怎么了，不舒服？」

我的异样引起他的注意，陆礼坐到了我的身边。

离近了看，才发现，他其实和陆琛并没有那么相似，他的眉眼更浓烈，眼眶更深邃，我转过头去，不看他，继续把话题引回到生意上。

「姚琪真的会来主动见我吗？」

说真的，陆礼的话我当了安慰。

「不是我，是我们。」

陆礼的重音，落在了最后两个字，让人不自觉的信服。

我忽然好庆幸，自己当初迷上的是陆琛，而不是陆礼。

这样的男人，真的太危险了。

8

没过几天，我就收到了陆礼的电话，他组了局，并且姚琪一定会出席。

我急忙打扮好，甚至还拿上了重要文件，可我才走出家门，就被陆礼拦住了：「我是带你去玩儿的，带这些没用的干嘛？」

他抽走了我手上的文件袋，然后拉着我上了他的车。

陆礼送我去了一家 VIP 美容院，老板看了看陆礼，又瞟了瞟我，似懂非懂的一笑。

一顿捯饬后，我换下了身上的西装，变身复古美丽的晚会名媛。

接下来，陆礼的车子开离了市区，进了远郊的一栋小别墅。

别墅的门庭已经装好了，上边写着桃李满天下和恭贺伉俪的庆祝花篮摆的整整齐齐。

「今天是交大副校长的金婚纪念日。」

进入别墅后，陆陆续续有人上前跟陆礼打招呼，态度都很热情，他们对着陆礼不是「久仰大名」的敬佩，就是发自肺腑的深刻想念。

甚至还有人在角落里对陆礼不停眺望，疯狂谈论。

这么一瞧，陆礼还是个大人物不成？

「林小姐，你也是校友？」一直约不到的姚琪率先发现了我，同我打了招呼。

我一怔，就听到陆礼熟络的打招呼：「学姐，她是跟我来的。」

「啊，原来是阿礼的朋友。」

姚琪开始跟陆礼攀谈，二人之间那种熟络感跟面对我时完全不同。

现在我才明白，原来她对我只是客气而已。

一番叙旧后，陆礼开口道：「其实，放手也是一种拥有，学姐，你的战场并不应该耗在圣罗兰上。」

「这间在荷兰的艺术画廊下个月就会被拍卖，但是如果本月末完成第一笔贷款利息的交付，还是可以保留自主经营权的。」

陆礼打开折屏手机，将方形的屏幕递到了姚琪的手上。

姚琪的目光随着屏幕上的图像开始发亮，那种欣喜和渴望根本藏不住。

就像是认准了顾客不会还价的老板，此时的我心里已经稳了。

陆礼同姚琪越说越多，姚琪的眼光几乎是种在了屏幕之上，他说的那些报价啊，方案啊，其实我已经烂熟于心了，根本不用旁听，简直倒背如流。

可我的目光也开始不自觉的追着陆礼，早已有些飘飘然了。

「谢谢你，阿礼，真的，这么久了，就只有你懂我。」

在欣喜中，姚琪正式定下来签约的日子。

回去的路上，不知为何，我忽然冒出了一句话。

「这位学姐和你交往过吗？」

陆礼摇头，算是回答。

「看来陆总确实很懂女人啊！」

「这是夸奖吗？那我收下了。」

等红绿灯的时候，陆礼向我侧目而视。

「不只是夸奖，简直是敬佩啊。」

我由衷的吹起了彩虹屁，要说之前还有点点侥幸心理，这次我算是真的服了。

陆礼的人脉，情商，远远超出了我的认知。

众人都在猜测陆琛和陆礼的家产之争到底会鹿死谁手，可今儿我却提前明白了一个道理。

陆琛，根本就不配做陆礼的对手。

「好，既然是敬佩的话，不如今晚陪我娱乐一下？」

陆礼继续开着车，我却有些慌了，不过转念一想，男人的娱乐嘛，无非就那些，到时候他进去享受，我在门口乖乖付账就好了。

余光有扫了一眼陆礼，我开始试图猜测对方的喜好。

他模样不错，身材看着也满霸道的。

「别自己乱猜，好奇就问。」

「你是不是早就知道如何搞定姚琪了？」我脸一红，心里的那点花花肠子实在上不了台面，我只得假惺惺的开始问生意上的事儿。

「对，她热爱的是艺术，艺术家最沾不得满身铜臭，舍弃了最爱，人会难受的。」

我愈发佩服陆礼的精准。

杀人诛心，暖人圆梦，这是高手。

车子没有停在我想象的地方，而是停在了闹市区的一家乐高旗舰店的门口。

「下来吧。」

他极其熟练的停好车，又从扶手箱里拿出了一个电子钥匙。

卷帘门被打开了，他竟然直接带我进了店，眼见着他兴致勃勃的挑选着，我愣住了。

感情大半夜的，他居然要玩拼积木？

很快，他挑了一盒，坐在软软的地毯上，陆礼认真的翻开了说明书，一袋一袋的整理着。

此时，他脱掉了西服外套，拆掉了领结，解开袖钉挽起了袖子，他的喉结很明显，微微解开的领口探下去，甚至能看到他平行的锁骨。

不得不说，他现在的模样真带劲。

我也没闲着，拿起了一袋，帮他完成拼装。

陆礼手里还在忙着，嘴巴却开始喃喃讲述起过往的事来。

「小时候我特羡慕玩这个的，不是因为拼出来的模型好看，是因为拼模型的小孩儿都有人陪。」

我一怔，陆礼应该说的是父亲的陪伴吧。

下一秒，他低喃笑了笑：「其实我自己也没什么太大的委屈，只是我妈委屈了。」

我不明所以，直到听到了陆礼的解释。

原来，陆礼的妈妈并非是他爸爸养在外面的情人，陆礼的妈妈也是书香门第出身，只是当初家族和做生意的陆家无法相比，所以恋情自然不了了之，可陆礼的妈妈却怀孕了。

后来的事儿自然就俗套了，陆礼的爸爸为了家族事业娶了陆琛的妈妈，一辈子给了名分，没给爱情。

直到陆琛妈妈去世后，陆礼的爸爸就迫不及待的将母子俩接了回来……

那些不齿悲凉的过往，现如今被陆礼说出，竟平淡地仿若别人的事一般。

「我本来以为陆琛是天之骄子，什么都有了，现在看来，他没什么脑子。」

他放下了手中的乐高，瞧着我，目光如炬。

我一怔，没什么脑子.....是什么意思？

下一秒，陆礼笑着问道：「林夕，好看吗？」

「.....挺好看的。」

他的侧脸在灯光下很帅，是我喜欢的轮廓。

「呵，我问的是我拼的模型。」

陆礼勾唇笑了，还扬了扬手里做好的半成品。

嚯，我被耍了。

.....

陆礼很快拼完了模型，并且把它送给了我。

回到家楼下的时候，我竟然已经眯着了，直到熟悉的铃音响起，我才从小憩中醒来。

陆礼不知为何离得我有点近，我起的太急了，头发竟然直接勾到了他外套的领针上。

「别动，会扯到头发的。」

陆礼的声音温柔极了，我能感受到他修长的手指正在小心翼翼的拉扯着我的发丝。

我的头抵在他的胸口，只需要轻微的喘息，就能完整的呼吸到他的气味，在这有些微凉的夜里竟叫我有了一丝暖意。

「好了。」

他停下来手中的动作，我也抬起了头。

陆礼的手却没有离开我的方位，而是更近一步。

他帮我解开了安全带，确认我完整的离了束缚，这才按开了车子的中控锁。

陆礼的贴心让我莫名的红了脸，随后告了晚安下了车，目送他开车离开。

手机一直在震动，就在我准备关机的瞬间，我听到了电话主人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。

「这才几天啊，电话都敢不接了？」

我回头，就看到陆琛面色铁青的站在身后，甚至连咬肌都在隐隐较劲。

他怒了，还是极其严重的那一种。

「陆琛，我不是说过了吗，好的前任就应该跟死了一样。」懒得给他留面子，我扬了扬手里的电话，嗤笑着他的自负。

「林夕，你以前不是这样的。」

陆琛始终不懂，以前的那些并非顺从，只是因为喜欢而升起的片刻温柔。

他真是愚蠢又自大。

我懒得辩解，可陆琛却发了狠，死命地拽住我的手，不让我走：「你跟谁不好，居然跟陆礼那个私生子，你是不是存心为了恶心我啊？」

他的自恋真是超出了我认知的底线。

「你可以恶心我，别恶心陆礼。」

听我替陆礼说话，陆琛更怒了。

「我在车里等你三个小时了，他要是跟你没关系，至于盯着睡着的你看半天吗？醒了，就搂在怀里，这么迫不及待吗？」

要不是陆琛的咆哮，我竟没发觉陆礼的行为似乎真的有些出格了。

「是啊，我跟他好上了，跟你有关系吗？陆礼比你帅，比你聪明，他哪都比你强！不像你，外边有个儿子两年都不知道，还什么白月光，你就是个彻头彻尾被苏怡怡玩弄在掌心的傻子。」

口嗨了一顿后，我趁着陆琛不备，用膝盖狠狠得对着他的敏感部位顶了一下，成功脱身。

今晚的陆琛，真真切切让我恶心了。

10

我回家后迅速关上了门，生怕陆琛追上来。

结果刚到家，手机响起，我以为是陆琛的，准备直接挂断，在看到陆礼两个字后，立刻接通了。

「想不到我在你心目中这么优秀。」

我刚刚跟陆琛说的话，陆礼怎么知道？

除非.....

我立刻跑到阳台，就看到陆礼颀长的身子此刻倚靠在他的车身旁，姿态随意。

「你没走。」我用的是笃定的语气。

「本来想英雄救美，可惜，某人没给我机会。」

「.....」

我当他在夸我。

直到此刻，我才发现，我竟是个声控。

陆礼的声音好听极了，让我都不舍得挂断。

「对了，问你个事儿。」

忽然，他一改刚才的温柔语气，认真问道：「跟我在一起了，后悔吗？」

虽然明白他说的「在一起」只是阵营联盟，可我的脸竟然有些微红。

「当然不会，而且，我笃定陆琛的日子肯定会越来越难过，苏怡怡可不是省油的灯。」

没想到，我心里的揣测和陆礼完全一致。

陆琛笑了，在道别晚安前，他说了句有趣的话。

「所以有时候对于男人来说，选对女人，比选对生意更重要。」

听了这话后，我的脸怎么更红更烫了？

.....

一周后，高欣欣激动不已的约了我。

一见面，她就难掩兴奋，跟我说了陆琛和苏怡怡的事。

苏怡怡想要母凭子贵，陆琛爸爸却根本不肯点头。

她成日里去闹，甚至还搞了个小号进了陆家的微信群，开始在里边疯狂晒娃。

「你都不知道啊，陆叔叔脸都要绿了，听说气得苦胆水痘吐出来了。」

陆琛的爸爸以前切除过胆囊，身体一直不太好。

就在这时，我的微信也响了，是陆礼发来的消息，是一份已经生效的移交合同，圣罗南广场正式改朝换代了。

我本就上扬的嘴角挑得更高了。

看来这一次，陆琛确实是要雪上加霜了啊。

.....

接下来短短的一周时间，陆家已经是要翻天的局势了，先是陆琛主导的项目暴雷，面临问责。

接着是陆琛想要留下孩子，驱逐苏怡怡，反被苏怡怡报警，闹到公安局。

一直在外养病的陆琛爷爷，也被迫从瑞士飞回来了。

要不怎么说，还是人家老陆头厉害呢！

直接花了两百万跟苏怡怡把孩子买了，否则，这孩子就不认了。

因为老爷子态度明确，苏怡怡权衡之下只能点了头。

「听说，当年怀孕苏怡怡用了不少手段，她办了港澳通行证，特地去香港打的排卵针，还去开了不少中医的多子汤，甚至还偷偷给陆琛的吃食里加了海狗丸……」

作为最忠实的吃瓜群众，高欣欣几乎每一天都在给我送上最新的爆料。

这陆家的事儿，对于我来说，简直就像是追剧一般。

我摇摇头，直到陆老爷子的回归，意味着什么。

苏怡怡的闹剧似乎要落幕了，可另外一场最大的战役似乎才要正式开场。

11

一个雨后的午后，我穿着肃静得体，独自去了陆家远郊的老宅。

「不介绍一下自己吗？」

陆老爷子已经 80 多了，依旧精神抖擞。

我恭恭敬敬地喊了人，老头子却一脸玩味的看向我：「按理来说，你得叫我爷爷吧，不过，是从陆琛这叫的，还是陆礼那儿呢？」

老爷子的话听不出语气，我也不敢回。

确实，我和陆琛有过那么一段，我也没想隐瞒。

至于陆礼，时至今日，其实我们之间还没有过一句明明白白的承诺。

似乎我们都懂，但是却没有一个人主动开口。

「那对母子我处理了。」

老爷子面带杀气，我也有些镇住了。

「我们陆家，是要脸面的人家，容不得私生子的事儿，同样，兄弟之间为个女人斗得你死我活，也难看。」

他望向我，似乎在我等我的一句准信儿。

「我站陆礼。」我仰起头，光明正大的说了心里的话。

「你就不怕赌输了？」

老爷子瞟向我，却收到了我更坚定的回话。

「当然不会输，因为陆家最值钱的，就是陆礼。」

半晌，老爷子笑了。

「那个臭小子眼光不错，数亿家产都看不上的人，竟然被你个小丫头给拿捏了，回头告诉他，钱可以不要，我还是他亲爷爷，让他有空记得去

瑞士看看我。」

后来我才知道，老爷子心里承认的继承人，一直以来都是陆礼。

走的时候，老爷子叫住了我：「还有你，记得到时候一起来啊。」

说完，老爷子扭头就走了。

「哼，不就是模样俊点吗，愣是给勾搭走了……」

老爷子用不大不小的声音嘟囔着，乐得我忍俊不禁。

……

回到我自己的家，陆礼早已经蹲在门口等候多时了。

「林小姐，想应聘一份吃软饭的工作，你看我合适吗？」

他此刻笑得灿烂，帅气又欠揍。

我笑了：「理由？」

「这个给你。」

陆礼给了我一份文件，我打开一看，愣住了。

「为什么圣罗兰广场要转到我的名下。」

那可是未来价值过亿的事业啊，他是疯了吗，才会把全部身家都给了我一个人。

「我不给你弄成富婆，我还怎么吃你的软饭啊。」

听着陆礼一本正经的「一派胡言」，我竟然生不起气来。

看来想要独自美丽是不够的。

以后，我得加倍更加美丽才行。

我笑了，下一瞬，陆礼将我紧抱在怀中，他声音低沉又好听。

「林夕，在没遇见你之前，我从没想过和陆琛争什么，直到那天在他生日宴上见到你，我告诉自己，为了自己喜欢的女人，该争了。」

我红了眼眶，缓缓抬手环住了陆礼健硕的腰身，收紧。

「陆先生，选女人的眼光不错，你的软饭，我批了，期限是一辈子。」

那天，阳光真好。

我和陆礼正式在一起了！